



第五十八届会议

议程项目 132

起诉应对 1991 年以来前南斯拉夫境内所犯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负责者的国际法庭经费的筹措**第五委员会的报告**

报告员：福阿德·拉吉先生(沙特阿拉伯)

一. 引言

1. 大会 2003 年 9 月 19 日第 2 次全体会议根据总务委员会的建议，决定将题为“起诉应对 1991 年以来前南斯拉夫境内所犯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负责者的国际法庭经费的筹措”的项目列入大会第五十八届会议议程，并将其分配给第五委员会。
2. 在 2003 年 11 月 24 日和 12 月 18 日第 21 和 29 次会议上，第五委员会审议了这个项目。委员会审议该项目期间的发言和意见载于有关简要记录(A/C.5/58/SR.21 和 29)。
3. 为了审议该项目，委员会收到下列文件：
 - (a) 秘书长关于起诉应对 1991 年以来前南斯拉夫境内所犯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负责者的刑事法庭 2004-2005 两年期预算的报告(A/58/226)；
 - (b) 秘书长关于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法庭 2002-2003 两年期第二次执行情况报告(A/58/593)；
 - (c) 秘书长关于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法庭在法律援助制度改革方面所获进展的综合报告(A/58/288)；



(d) 秘书长关于因安全理事会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设立一个新的检察官职位的第 1503(2003) 号决议提出的追加概算的报告(A/58/368)；

(e)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报告(A/58/449 和 A/58/605)。

二. 决议草案 A/C. 5/58/L. 28 和 A/C. 5/58/L. 39 的审议经过

4. 在 12 月 18 日第 29 次会议上，委员会收到经澳大利亚代表协调、主席根据非正式协商提出的两项决议草案，分别题为“起诉应对 1991 年以来前南斯拉夫境内所犯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负责者的国际法庭 2002-2003 两年期第二次执行情况报告”(A/C. 5/58/L. 28)和“起诉应对 1991 年以来前南斯拉夫境内所犯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负责者的国际法庭国际法庭经费的筹措”(A/C. 5/58/L. 39)。

5. 在同次会议上，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决议草案 A/C. 5/58/L. 28 和 A/C. 5/58/L. 39(见第 7 段，决议草案一和二)。

6. 决议草案通过后，日本代表发言解释其立场。

三. 第五委员会的建议

7. 第五委员会建议大会通过下列决议草案：

决议草案一

起诉应对 1991 年以来前南斯拉夫境内所犯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负责者的国际法庭 2002-2003 两年期第二次执行情况报告

大会，

审议了秘书长关于起诉应对 1991 年以来前南斯拉夫境内所犯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负责者的国际法庭 2002-2003 两年期第二次执行情况的报告，¹ 以及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有关报告，²

回顾其关于前南问题国际法庭经费筹措问题的 1993 年 9 月 14 日第 47/235 号决议，及随后关于这个问题的各项决议，其中最新的是 2001 年 12 月 24 日第 56/247 A 号、2002 年 3 月 27 日第 56/247 B 号和 2002 年 12 月 20 日第 57/288 号决议，

1. **注意到**秘书长关于起诉应对 1991 年以来前南斯拉夫境内所犯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负责者的国际法庭 2002-2003 两年期第二次执行情况的报告，¹ 以及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有关报告；²

2. **认可**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报告² 所载的结论和建议；

3. **关切地注意到**秘书长关于 2002-2003 两年期第二次执行情况的报告推迟印发，同时铭记该报告的性质和所涉的期间；

4. **决议**对 2002 年 12 月 20 日大会第 57/288 号决议核定的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法庭 2002-2003 两年期预算毛额 262 653 700 美元（净额 235 955 000 美元）进行调整，增加毛额 25 668 500 美元（净额 18 803 200 美元），使总额成为毛额 288 322 200 美元（净额 254 603 800 美元）。

¹ A/58/593。

² A/58/605。

决议草案二

起诉应对 1991 年以来前南斯拉夫境内所犯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负责者的国际法庭经费的筹措

大会，

审议了秘书长关于 2004-2005 两年期起诉应对 1991 年以来前南斯拉夫境内所犯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负责者的国际法庭经费的筹措问题的报告³及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有关报告，⁴

回顾其 1993 年 9 月 14 日关于前南问题国际法庭经费筹措的第 47/235 号决议及其后关于这个问题的决议，最近的是 2002 年 3 月 27 日第 56/247 号决议和 2002 年 12 月 20 日第 57/288 号决议，

又回顾安全理事会 2003 年 8 月 28 日关于新设一个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检察官职位的第 1503 (2003) 号决议，

欢迎在 2002-2003 两年期到目前为止的一段时间前南问题国际法庭在管理和活动方面得到的发展和改进，

1. **注意到**秘书长关于 2004-2005 两年期起诉应对 1991 年以来前南斯拉夫境内所犯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负责者的国际法庭经费筹措问题的报告¹及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有关报告；²

2. **认可**咨询委员会报告²所载的结论和建议，但以符合本决议的规定为限；

3. **关切地注意**到未缴摊款的数额，并促请成员国按时、足额和无条件缴付摊款；

4. **同意**咨询委员会的意见，即前南问题国际法庭与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继续密切合作，并促请秘书长采取一切必要的措施以确保这种合作；

5. **决定**不赞同咨询委员会报告第 38 段所载的建议；²

6. **鼓励**成员国考虑按照《联合国财务条例和细则》⁵ 条例 3.9 和细则 103.3 以欧元支付摊款；

7. **请**秘书长确保将大会 2000 年 12 月 23 日第 55/225A 号决议第 2 段所要求的报告包括审计委员会的有关意见提交大会第五十九届会议主要会期会议；

³ A/58/226、A/58/288 和 A/58/368。

⁴ A/58/449。

⁵ ST/SGB/2003/7。

8. **欢迎**秘书长努力以成果预算格式列报 2004-2005 两年期的拟议方案预算，并鼓励秘书长在这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
9. **邀请**安全理事会继续密切监测法庭按照结束战略结束其任务的进度；
10. **请**秘书长在法庭的结束战略和目标与未来拟议预算中请拨的资源之间进一步建立联系；
11. **又请**秘书长酌情继续优先部署资源，以支持结束战略，并在 2004-2005 两年期第一和第二次执行情况报告中就此提出报告；
12. **还请**秘书长采取提高效率的措施以简化法庭的工作，并在未来拟议预算中评价这些措施对财政产生的影响；
13. **鼓励**法庭继续执行和密切监测法律援助制度改革，并在 2004-2005 两年期第一次执行情况报告中报告由此节省的辩护费用；
14. **回顾**其 2003 年 12 月__日第 58/XX 号决议第 25 段，并请秘书长将前南问题国际法庭酌情列入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在法律援助制度改革方面所获进展的综合报告⁶ 第 38 和 39 段所提到的审议和建议范围内；
15. **决定**将专业人员 10.2% 的出缺率和一般事务人员 7.3% 的出缺率用作计算 2004-2005 两年期预算的基础；
16. **决定**不核准关于为顾问和专家资源的增加建议；
17. **决定**核准 2004 年拟议为调查司提供的员额和非员额资源，并将 2005 年调查司所需资源的审议工作推迟到其五十九届会议；
18. **请**秘书长在 2004-2005 两年期第一次执行情况报告中重新提出关于 2005 年调查司所需资源的建议，并确保拟议资源足以使结束战略得到有效执行；
19. **认可**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报告第 28 段所载结论和建议；
20. **同意**咨询委员会的意见，即应不断监测工作量及结束速度，以确定已指定要裁撤和调动的一些员额可否在 2005 年下半年之前予以裁撤或释放出来以便转到法庭其他领域；
21. 鉴于 2002-2003 两年期间辩护律师费用有节余，**决定**将订约承办事务批款减至 2002-2003 两年期方案预算第二次执行情况报告⁷ 所建议的重计费用前拟议最后批款的水平；
22. **又决定**将建议为书记官处工作人员旅费提供的资源减少 200 000 美元；

⁶ A/58/366。

⁷ 见 A/58/593。

23. **还决定** 总共批准 298 226 300 美元给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法庭特别帐户，充作 2004-2005 两年期的经费，其细目列在本报告附件；

24. **决定** 在为 2004-2005 两年期特别帐户的批款筹措经费时，应考虑到 2004-2005 两年期的收入估计数 184 000 美元，这笔款额将从批款总额中减除；

25. **又决定** 2004 年特别帐户下的摊款总额为 174 689 650 美元，其中：

(a) 149 021 150 美元为 2004-2005 两年期核定批款估计数的一半；

(b) 25 668 500 美元为大会在 2003 年 12 月__日第 58/__号决议 (A/C.5/58/L.28) 核准的 2002-2003 两年期最后批款中增加的款额；

26. **还决定** 由会员国按照大会 2003 年 12 月 XX 日第 58/XX 号决议规定适用于 2004 年联合国经常预算的分摊比额表，分摊 2004 年摊款总额的一半，即 87 344 825 美元；

27. **决定** 由会员国按照适用于 2004 年维持和平行动的分摊比率分摊 2004 年摊款总额的一半，即 87 344 825 美元；

28. **又决定** 根据其 1955 年 12 月 15 日第 973(X) 号决议的规定，从上文第 26 和 27 段所规定的会员国的摊款减除 20 051 150 美元，其中：

(a) 13 185 850 美元为核定的 2004-2005 两年期法庭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估计数的一半；

(b) 6 865 300 美元为大会 2003 年 12 月 XX 日第 58/XX 号决议核定的 2003-2004 两年期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增加的款额。

附件

起诉应对 1991 年以来前南斯拉夫境内所犯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 行为负责者的国际法庭 2004-2005 两年期经费的筹措

(单位：美元)

	毛额	净额
1. 2004-2005 两年期批款估计数	327 323 000	296 955 800
2.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建议	(20 000 000) ^a	(19 948 800) ^a
3. 第五委员会的建议	(9 096 700)	(5 152 400)
4. 2004-2005 两年期批款订正估计数	298 226 300	271 854 600
减：		
5. 2004-2005 两年期收入估计数	(184 000)	(184 000)
6. 2004 年摊款总额， ^b 由下列款项组成：	174 689 650	154 638 500
(a) 占 2004-2005 两年期订正批款一半的所需经费	149 021 150	135 835 300
(b) 由 2002-2003 两年期最后批款产生的所需经费	25 668 500	18 803 200
包括：		
7. 由会员国按照适用于 2004 年联合国经常预算的分摊比 额表分摊的款项	87 344 825	77 319 250
8. 由会员国按照适用于 2004 年联合国维持和平 预算的分摊比额表分摊的款项	87 344 825	77 319 250

^a 咨询委员会的建议未获全部认可(见本决议第 5 和 19 段)。在上面第 3 行的时考虑到这一点。

^b 2005 年的款额将由大会在第五十九届会议上摊派。